

〈蛆樂園〉部分作品節錄

盆栽內有鬼

阿英怎麼走得了，兒子五點半進門，六點吃飯，有時候先寫點功課，可是最慢六點半也要開飯了，七點到八點，洗碗抹地帶便當，盯功課、陪看書、洗澡，然後是丈夫，丈夫不用她伺候，但她得把飯菜弄熱，湯備妥，然後坐在他對面，隨時遞上他要的東西，自從她轉型街拍達人後，丈夫就變得冷淡，對於她籌拍台北電影節城市短片的事，也愛理不理，他低頭吃著，有時候配報紙，有時候就是吃，她看著那快速鼓動的兩頰，也看看鏡片裡一雙垂垂小眼，無話可說。

而阿英作夢也不敢奢望的奇蹟，竟然發生了。

丈夫嚼到一半，忽然抬起來，好像突然想到似的，「我明天要出差。」

阿英愣了一下，丈夫在資訊業，負責的是公司內部所有作業流程的程式設計，不對外，十年來，沒聽過他要出差。

「到南部支援分公司的新人。」

「睡哪？」

「高雄那邊有同事安排。」丈夫沒看她，一說完，腮幫子又忙碌起來。

阿英靜靜地，退到廚房去，取過抹布擦拭瓦斯爐，擦呀擦，再擦呀擦，又取下左邊的鍋架，掃出油塊湯垢，擦了又擦，燈光昏黃，可是暗得剛剛好，她說不出話，她怕一說話，那奇蹟會啾一聲，破掉。

隔天，送走拖拉行李箱的丈夫和兒子後，她好認真地清掃，從廁所到陽台，從廚房到臥室，衣服洗了兩回，披了兩大籃，又把這幾日拍的照片 PO 上網，寫了兩篇觀察流鶯的心得後，已經筋疲力盡，搞到六點半，確認兒子進到外婆家後，機器一搯，出門。

她先去拍大象，大象這幾日的狀況很不好，站不起來，臉色蠟黃，連眼白都黃，比每週洗腎的梅子還難看，她在便利商店前趕著採訪，以往他還能打零工，領到錢就帶著梅子大吃一頓，吃完去公共浴池洗個痛快，他們有些家當鎖在上山的空屋裡，如果找不到人，多半是回山上了，可是這一陣子，到處找不到人，原來是被送到醫院了，她猜是肝病，沒多久就得到梅子的證實了，確實是肝病。因為肝是沉默的器官，除了表面包膜外沒有痛神經，只要還有五分之一是好的，他就會無怨無悔地繼續幹，等肝喊痛的時候，只有三種狀況，肝腫瘤長太大頂到表面神經、肝腫瘤剛好長在表面刺激了表面神經、肝腫瘤破裂。

這是兒子的健教課本寫的。

然後，她去拍寶斗里。

不存在的寶斗里。二零零一年台北市政府廢除公娼後，寶斗里併入青山里，寶斗里的地名走入歷史，阿英來到此地後，大主大意地把寶斗里的版圖擴大，先是東南邊納入龍山寺捷運站，緊接著南邊推到和平西路三段，原來的寶斗里只是地圖上一個上下左右不到一公分的小梯形，在阿英的規劃下，擴大成六倍，至於

要叫艋舺國還是寶斗里，她還拿不準，台北是個大斗，斗上坐滿光鮮亮麗的台北人，爬不上去的，在斗壁上掙扎，上上下下，上了又下，或者，下了又上，她的遊民朋友，不但爬不上去，還一路滾到窄窄的斗管。

斗管底，茶店酒館林立，金愛徠、小井井、小三卡卡、夜香妃、阿哥哥、七煙香，她想拍黑夜裡閃亮的霓虹燈，和許多艷色的、開過頭的花，她逛進環河南路二段，在巷子裡兜繞，拍那些被燒掉又被鐵皮封住的老房子，也拍路邊抽菸或正在講價的女人，反正有床就能做生意，燒掉的留給過去，正在燃燒或快要燒起來的才最重要，阿英突然好想做愛，可是一時半刻要去哪裡找人，一個走得太近的壯碩身影從左邊閃現，阿英讓開一步後轉身，看到一個揚著詭異笑容的中年男人，六十上下，穿著 POLO 衫體格還不錯，嘴角滲血，面皮還算緊實，他對著阿英挑眉、擺頭，意思是，「裡面講，你的裡面在哪裡？」

阿英身後，正好是一幢焦黑的二樓透天厝，墊起腳尖可以看得到當年貼滿門口的清涼宣傳海報，大火之後風吹日曬，海報上所有顏料褪成水藍色，街燈下隱隱約約可以判讀出「夜總會」、「風情萬種」、「星花抖落」、「肉感美人」等字樣，可是很傷眼，當時的辣妹或脫星，現在只剩一隻眼，下半身是一片片翹捲且行將脆裂的海報紙，面目全非。

被當成流鶯的感覺不太好，眼前的陌生面孔更讓人緊張，阿英其實很想俏皮地回說：「裡面？你敢嗎？」

她舉著相機，還拉拉自己的迷彩服衣領，有點生氣地說，「我這樣像賣的嗎！？」

男人仍是那張詭異的笑，「我就是喜歡你這種的！」

然後，沒來由的，兩個人相視而笑。

男人走遠後，阿英看著深不見底的透天厝，毛起一陣寒意。

她要趕快去找阿勇。

拉皮珍頭殼壞去的經過

善心人士來發便當那天，阿勇一路跟著養蟲仔。

可是這個養蟲仔不是普通人，拐進一條巷子後，人就不見了，阿勇在環河南路二段的巷弄裡搜尋，除非他是躲進眼前這些茶室或卡拉 OK 店裡，不然這麼大一個黑色的、活生生的人，才差幾步，竟然不見了，阿勇踱到華江橋下，終於，瞥進一個黑影閃進雁鴨公園水門內，他立刻衝過馬路，沿河邊步道跑了好長一段。

還是遍尋不著。

狗影倒是很多，溼地乾裂，河岸上的雜草長得極茂盛，比人還高，好多野狗穿梭其間，嚇得雁鴨走避，野鳥驚飛，遠一點的日頭就要沉到污罵罵的河面了，河面上時不時有鱗魚翻動，直覺告訴阿勇，養蟲仔就在這一帶，不知道為什麼，他覺得這是個藏人的好所在，他決定明天一早再來，走了幾步後便往出口轉去，遇到一堆頭戴斗笠的婦女，吵吵鬧鬧野放了幾隻長得像土虱又像蝦虎的大魚，大魚一下去，更多鱗魚翻跳。

隔天，他把攤位託給喇牙，又來到華江雁鴨公園，又因為看到的東西太震撼，完全忘了和輝哥及阿英的約會。

他循著昨晚的路又走了一大段，走到一個很像污水處理廠的地方，看到一個應該可以搬動的圓形水泥石蓋，旁邊站著一個立牌，畫著礫間帶淨水流程，他看了兩眼，不太懂，猜測這大概是地下水處理廠之類的公共設施，重點是，水泥蓋被他搬動了，他卯足了力氣搬開，直到一個容身的洞口完全露了出來，鑽進去後忽忽想到：蠢！輝哥給的手電筒竟然都沒帶到！

還好裡面不暗，下了鐵梯，好像走進海底隧道，隧道兩邊鑲有大片玻璃，玻璃裡是深藍色的水，由下到上不停冒著氣泡，咕嚕咕嚕咕嚕，左右兩邊都是，咕嚕咕嚕咕嚕，但養的是石頭，不是魚。

他在玻璃牆上，清楚看見自己的身形，而旁邊，竟然還有另一個嬌小一點的灰白色身形，阿勇嚇得閃尿，以為是鬼，大白天居然有一隻長得像鐘樓怪人的女鬼，回身一看，他媽的，是拉皮珍，比鬼還恐怖的三八珍。

他媽的他好後悔當初怎麼會看上她。

那是五年多前的事，阿勇和拉皮珍互相看上。

那時候拉皮珍還不叫拉皮珍，叫李月香，月香月香，越來越香。

月香剛到艋舺國，國王阿勇，當然也要給她照顧一下，他跟裁縫哥要了幾件衣服，又跟熟識的茶店頭家娘討了一個堆雜貨的小房間，暫時安頓李月香。

問了好久，才知道這個憔悴骯髒的新流浪漢，有一段慘兮兮的過去。

「幹！」

月香好怕，低低叫了聲「阿勇」，不敢靠過去。

「幹你老母的，你在這裡攪什咪！」

月香的臉，兩邊挖滿傷口，左邊是佈滿大小窟窿、傷口早已癒合的疤，右邊一看就是最近挖的，阿勇快氣死了，「幹！你又去找養蟲仔！」

月香現在是一枚害羞又痛苦的月亮，一句話也不敢吭。

五年前，阿勇每次說話，月香也是這樣低著頭，阿勇非常心疼，不敢相信怎會有母親將這樣文靜的女子賣到寶斗里，她在寶斗里很慘，老鴇用炒菜的鐵鍋打她，拿烤過的煎勺烙她，在客人面前，接檳榔汁的鐵罐整罐倒到她頭上，逼她跪在供桌下的豬八戒前面，三天三夜不給飯吃罵她「硬梆梆！」、「妖掰！」、「假清高！」

每次接客都像被強姦，阿勇推斷，她應該是在那個時候就開始秀斗，腦筋壞掉了，還好沒多久就遇上廢娼，寶斗里、江山樓，一日比一日冷清，月香沒有一技之長還不打緊，偏偏學會了賭博，賭輸了沒錢還給地下錢莊只好跑路，最後就淪為站壁了。

阿勇後來才知道，把她推入火坑的是繼母。

阿勇問：「養蟲仔躲在哪？」

月香不說話，阿勇衝過去掐住她手臂，「幹！米蠟爾殺人了，現在屍體不知道藏到哪裡去，警察到處在抓人，幹你老母你緊供！」

「出了這個洞，再往前，雜草最深的地方，有一間木造屋。」

阿勇丟了她，踩上鐵梯爬出去，他本來想把水泥蓋搬回去的，可是他不確定她到底要不要出來，那張臉，會把小孩嚇到尿褲子，還是不要出來的好，搞不好會被路人打死，也就鬆手了，又想了一下，決定還是不搬回去，反正他發現自己實在耽誤太多時間了，最後跑了起來。

阿勇跑著跑著，覺得自己也像一個乾乾淨淨非常陽光非常健康的路跑族，等等脫下運動服，就要去上班了呢，隨後又想起月香，他媽的，可悲又可憐，當站壁的時候還要躲債，現在那個大名鼎鼎的當舖老闆秦嗣林，曾經幫過她，據月香說，秦嗣林到黑道討債公司隔壁的當舖公會辦事，聽到那個魏董在罵人，罵好久好久，而且罵得好難聽，幹、賤、靠北靠母、死、任人插給人騎、連利息也不付緊去屌尿什麼的，飛來飛去，秦嗣林實在聽不下去，一秒都聽下去，最後衝了進來，問小弟後，才知道老闆是在罵一個女人，秦嗣林當下回了一句：「誰人沒有母親姐妹？怎麼可以罵女人罵到這種地步！」

後來，這個秦老闆，月香每次提到秦老闆，淚屎都強強要噴出來，她說這個文質彬彬的秦老闆，有條有理慢慢勸，可是有時候那個眼神很嚴厲喔，魏董後來都臉紅了，乖乖收下秦老闆代還的八千塊。

月香後來去酒家上班，被一個年輕經理看上，兩人在一起一年多，月香下定決心洗心革命，住到他家去，為對方拼掃煮三餐，都已經論及婚嫁了，最後還是輸給小三。

阿勇確定，月香一定是抵擋不了情人背叛的打擊，在那個時候起肖的，頭殼害了了，流浪到艋舺公園，又髒又臭，三逼巴，動不動就蹲在路邊哭，阿勇把她修理好之後，才發現她長得不錯，漸漸就有意愛了，本來要弄個攤位在旁邊，讓她賣一些輝哥運來的二手衣，結果她竟然去整容，還說自己很聰明，先做半邊，做得好再做另一邊，做好之後就能回復青春。

如果能夠永遠青春，就再也不怕狐狸精。

她把阿勇給的錢花光光，阿勇氣炸了，不可能再和她糾纏不清。

那段時間他就找過養蟲仔。

就在阿勇氣喘吁吁怨憤難平的時候，遠方，河岸邊，真的出現比人還高，而且是高出半個身體的大片草叢，阿勇停了下來，他心裡的第一個想法是，「草怎麼會長成這個樣子！如果在晚上，我絕對不敢過去……」

養蟲仔身世之謎

半夜十二點，阿勇依約來到西園路二段五十二巷的巷口，輝哥的小發財車已經到了，車上是那位久違了的古代歌妓，還是那個妖姣聰明的模樣，看來輝哥有給她好好照顧，可是阿勇一直不能忘懷下午看到的景象，多少有點心不在焉，不管輝哥講什麼，他都反應不過來，兩人合力把盆栽抬下車時，輝哥問：「你這兩天忙什麼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米蠟爾的代誌現在安怎？找到人了嗎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聽喇牙講，常去你們三水街那個百歲爺爺往生了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幹，你嘛應一下，你是在結什麼屎面？不爽是喔？」

轉進巷子前，阿勇看著他，突然問了一句：「你熟識養蟲仔嗎？」

輝哥想了想，才要回答，後面遠遠地有人出聲了，阿勇趕緊回頭，認出是阿英後猛地想起，幹，自己約人約到忘記，要不是輝哥一直在他耳邊五四三，兩個人恐怕要走到古厝了，那對阿英就真的很不好意思了。

阿英說自己迷了路，沒想到五十二巷要過那個艋舺大道和那個大公園，繞了半天從五十巷進去，「結果你們還不等我，真不夠義氣。」

阿勇笑笑，突然好想給她一個大擁抱，他已經半年沒有碰過女人了，下面有個東西隱隱跳動，他覺得阿英真夠朋友，相機一揸真的來了，手上還拎著宵夜。

有種暖暖的喜悅在心裡湧動，好像當年和拉皮珍在一起的時候，那種戀愛的感覺，台語的戀愛叫「亂愛」，亂愛亂愛，他心想，隨便啦，有的愛就好。

只可惜對方是個結了婚的女人。

當古厝再度出現眼前的時候，三人都受到震動了，初十六，浩月當空，好像拿個梯子就能抱下來，小巷子裡沒有光害，周圍也沒有特別高大的建築物，一顆非常飽滿幾幾乎要掉下來的胖月亮，透著黃澄澄的蛋心色，會發光的蛋黃酥，阿英立刻要舉相機了，阿勇伸手按住她的手關節：「進去再拍，晚上還是有人走動，不能在這邊待太久。」

於是兩男一女，男在前女在後，中間有棵大盆栽，一前一後緩緩推進草叢中，草叢裡有貓狗屍體，許多大雨過後未消的水窪，阿勇一下子就想起下午的景象，深深的草叢裡，隨時要提防割人手腳的薄葉片，而視線太差，草壁像幕也像霧，他得層層撥開再撥開，這絕對是藏人的好所在，藏屍，更好，外人不敢進來，敢進來的也可能迷路，膽子不夠大的，走幾步就會想出去，而且要有雨鞋，腳下不是軟泥，卻濕漉一片，一旦走不出去，或遭埋伏，真的是死成白骨都沒人知道。

是那個破舊木門的咿呀聲把阿勇喚回眼前，他看看輝哥，又看看後面的女子，心情穩定下來，古厝裡，還是那麼美，月光洶湧如潮，阿英的相機咖擦咖擦沒聽過，盆栽擺回原來的位置後，六個一排，又是活生生站姿妖嬈的宮廷歌妓，只要一個鼓點，馬上就要舞扭起來，那他們三人豈不成了皇帝，阿勇坐了下來，輝哥馬上跟進，靜靜看著天上那輪肥嘟嘟的月，他們在銀色深海，他們知道，以後不會再來了，希望此情此景永留心中。

阿英拍好後，真的從袋子裡拿出酒，和滷味，阿勇心想：幹，這查某實在揪甘心，還真的是宵夜。

可是，被輝哥給擋了下來，輝哥說不妥，還是走吧，到別的地方去，來談談養蟲仔的事。

阿英愣了一下，也點點頭，因為阿勇不在的這兩日，警方的調查出來了，而以前常來艋舺國、脖子上掛滿金牌的百歲爺爺，往生了。

一出古厝，三人快步鑽出草叢，走到小路上要步出窄巷前，突然被人喊住：「少年仔！」

一回頭，是一位瘦條條的駝背老人，微光下夜風中，頭上的銀絲翻動，他說：「少年仔，我毋知你們是做什麼的，毋通再來了，那個古厝幾年前大火，燒死過好幾個人，現在是整修過了，以前整面都是燒得黑罵罵的磚塊，很陰的。」

老人話完話，轉過身，緩緩悠悠地，消失在暗巷深處。

他三人很想跑，很想大叫，全身搖晃四肢發冷，牙齒上下打顫，可是，可是，深夜裡不敢跑，怕吵醒更多鬼！

終於趕到大馬路後，阿勇劈頭就是一句，「幹！」對著輝哥，非常兇狠地，「幹凜娘哩！你來過那麼多次不知道這裡燒死過人。」

路燈下，輝哥的臉色很陰沉，可是也沒有反駁，低著頭一聲不吭。

阿英也沒說話，吃著滷味，喝了一口高粱後咂咂著嘴。

他三人蹲在四號公園，看著艋舺大道和西園路二段的大十字路口，看車子在路燈追捕下一次次逃逸，一片橘黃中也看到過去的自己。

阿勇又想起他阿嬤。

阿嬤送去療養院後，家裡就開始變化了，這些變化，後來造成了無法挽回的局面。阿爸開始迷車，平均兩個月會有一台嶄新賓士停在家門口，招引左鄰右舍圍觀；大哥二哥迷酒，也迷女人，酒店裡的女人，一天當中，清醒的時間越來越少，阿姊沒辦法，又請來三個保鏢，阿勇本身，和當地的小混混一直有些交情，以前翹課打撞球認識的，因為大家樂的關係，小混混變成了大流氓，而大流氓要變角頭，就必須幹大事業了，他們在一個隱密的廢棄廠房，自產自銷一些藥物，也從香港泰國一帶進口，他們找阿勇來敘舊，請阿勇試吃，他們知道阿勇家是金山銀山，全嘉義最厲害的柑仔店。

一開始是安非他命，阿勇簡直飛上天了，騎著他阿爸心愛的哈雷興奮地玩了三天三夜，清醒之後發現自己竟然躺在高雄往屏東的省道上，心裡懊悔得不得了，可是那些朋友怎麼可能輕易放過她，沒多久，就潦落去了。

輝哥抽完兩根大衛杜夫後，在煙霧瀰漫中起身，對著薄霧罩頂的阿英阿勇說，「我認識養蟲仔。」

阿英一聽完，卻反問，「米蠍爾跟他有瓜葛嗎？」然後又說：「米蠍爾殺的是一個國三生，那個國三生的家長，聽說都是刺龍刺鳳的，報警之後，動用關係到處在找人，可是學校裡的老師也在找家長，那個學生在被殺之前，把一個男老師打到半死，現在還在加護病房，和這個男老師很要好的幾個年輕老師，已經放話要告死家長，兩邊氣氛很僵，男老師的家裡只有一個高齡八十的老爸爸，而且那個學生平常就很秋，不知道嗆過多少老師，老師都很氣憤，說要告到底。」

「米蠍爾和養蟲仔有沒有關係不知道，有關係也不奇怪，早些年，艋舺這邊

很多流浪漢都和養蟲仔有關係，養蟲仔這個人黑白兩道都吃，是幹警察的。」

阿勇不相信，直說不可能，「養蟲仔根本是個尚郎，問另外一個尚仔李月香就知道，他養麵包蟲，專門賣給人家釣魚的。他騙李月香說，免手術免開刀，只要給蟲仔咬傷口，就會長出粉紅色的新肉，如果整臉做，就是整臉回春，幹！把凜北的錢騙了了。」

阿英心想，原來有一腿的是這兩個人。

輝哥搖搖頭，否定阿勇的說法，「沒那麼簡單，我在艋舺長大，在青山宮混到國中畢業，來青山宮打工的流浪漢很多都是養蟲仔介紹來的，養蟲仔以前很風光的，後來是因為什麼兇殺案才被關的……」

一聽到兇殺案，草叢深處的小木屋立刻浮現阿勇眼前，「我下午有去調查養蟲仔的藏身所在，真的有一間小木屋，在華江橋下面那個河濱公園，包在比人高半個身體的雜草裡，窗戶全部釘死，木門上鎖，我強拉那個木門，想從門縫裡看個仔細，天色沒那麼糟，才下午兩點多，可是草叢裡面很幽暗，人在裡面會冷，會怕，你不知道草叢裡面會走出什麼，結果什麼也看不到，臭味從門縫裡一陣陣飄出來，比喇牙和嘴瀾琴的身軀還臭，很可能就是屍體爛掉臭掉了。」

阿勇說完，三人又陷入沉默，應該說，一種龐大的、壓到胸口的驚恐，可是沒人再出聲，太累了，也可能太醉了。

圖書館裡的秘密

隔天一早，三人先後醒在天色陰沉的四號公園。

他們不知道，公園四周會這樣寧靜，是因為有民眾誤將眼前攤平的軀體當屍體，驚得爭相走告，彼此提醒勿靠近，也有人感嘆世道艱難生存不易，三個流浪漢，三條命啊。

阿英一看時間，八點！早就超過小孩上學的時間，真是該死！做媽媽做得這樣亂七八糟！急得翻身站起來時忽然想到，靠，今天是星期六，丈夫昨晚出差，小孩在阿嬤家，沒事沒事，一切沒事，才重重嘆口氣，又坐了下來。

阿英看著眼前兩個老男人，問他們想不想去圖書館，「如果養蟲仔幹過警察，又犯過大案，應該查得到，而且，國中生的屍體不見了，米蠟爾不見了，下一個被偷走的不知道是誰！」

輝哥笑笑，「幹，凜北國中畢業後沒再看過書，十三支倒是輸了很多次。」

阿勇沒意見，阿英於是決定，自己先上圖書館找資料，輝哥負責人頭市場的調查，阿勇的話，帶好傢俬，晚上再去一次木屋。

輝哥點點頭，看看行將落雨的天空，帶著屁股上好幾根沒拍掉的雜草，走了。阿勇心裡很幹，為什麼被分到這麼衰小的工作，他得找個人壯膽，於是——一路跟著阿英。

阿英走到公園外圍要往東園街的方向過去時，一回頭瞥見阿勇還在身後，她笑了，緩下腳步等他。

走了一段路後，雨滴開始落下，越落越大顆，他倆抓著三明治衝開叮叮咚咚的聲音衝破草地裡的土味，躲進騎樓。

早晨的圖書館，連管理員都還沒醒，屋外傾盆大雨，屋內，尤其是老舊公寓的屋內，霉味和書臭，扭打得厲害，簡報室在最裡間，最陰暗的角落，阿英在鐵櫃的最底層，找到十多年前的舊報紙，她翻了翻，又看了看其他櫃子的報頭、版面和日期，發現圖書館的分類方法是，打散所有的報紙，依照時間先後順序，所有的社會版放在一起，所有的文化版放在一起，政治和財經的又另外放，每一類都整理在同一個鐵櫃裡，大致分成五格存放，可惜的是，年代越早的報紙越難抽取，被壓在重重一大疊下面，她得一手撐住一大疊的沉甸甸的紙身，另一手快速抽出想要的年份，抽不出來時，撐住紙身的那隻手還得一鼓作氣把所有報紙用力往上一抖，讓出更多空間，阿勇本來埋在一堆流浪漢無名屍和死豬流向裡，抬頭看見她的認真，和愚蠢，笑了出來，走過去要幫忙，可是蹲下身的時候，心頭一熱，自己也說不上來為什麼，就從阿英背後貼了上去兩手緊緊摟住，阿英的身體明顯跳了一下，可是阿勇的嘴唇堵上去的時候她沒有拒絕，阿勇的手按在乳房上，她也沒有逃跑，她丈夫那張喜怒不形於色、嚴峻的臉，靜靜浮現眼前，非常清楚，可是她走不開，完全走不開，那像吸盤的嘴有份外甘甜的汁液，那粗操的大手一揉弄，她的下體汨汨暖流，阿英癱了，完全癱鬆，她只聽到雨打屋簷、雨打窗框、雨打牆面，雨落下的聲音好重好沉，阿勇好熱情，阿勇好可憐，從脖子肩膀胸部一路舔索吸吮，在小小乳房前面，阿勇全心奉獻，阿英變得堅挺，脹痛的非常難受，可是她還要，她按住他的頭，他纏緊她的腰，阿勇連下面也不放過，阿勇是餓了七天七夜乍見乳汁的 Baby，他的雙手是蛇，雙腿是蛇，舌尖也是蛇，他在她體內來回竄溜，阿英幾乎認定，那舌尖其實是有好幾條小蛇構成，非常放肆地挑戰著一個女人的最極限，等阿勇在她身上前後抽插的時候，阿英已經軟成一灘達利的時鐘，眼尾有淚，嘴角微微笑著。

等門外的交談聲腳步聲越來越頻繁時，他們已經收拾好凌亂而且突發的叫入措手不及的慾望了，他們的腦海，拼命翻演剛才的赤裸裸，卻像兩個賊賊的小學生一樣，一有人開門，看書看得越用力。

沒多久，阿勇躺到椅邊開始打呼，打得驚天動地。

把中午開門進來查資料的年輕學生，嚇了一大跳，看看桌面下的龐大身體，又看看阿英，很抱歉地關上門離開了。

阿英卻異常清醒，除了某種背叛的恐慌，還有一種很難言喻的心慌，這個養蟲仔，有沒有可能是她十六年前追過的一個案子，都在艋舺，又都是警察，她不敢肯定，也還不想講出來，順著日期一疊一疊往下找，找得頸肩僵硬，累得快吐了，終於，在許多棄屍、分屍、殘殺、詐財，和擄人勒贖的新聞中，看到一則和警察有關，而且佔據版面超過三分之二的報導，那張報紙是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星期三的社會版，大大的字體寫著，「警涉貪才交保 妻攜三兒女燒炭亡」，報紙已經泛黃，紙身脆軟，可是報紙上的照片還很清楚，一台箱型車停在封鎖線內，

另外兩張是車上的炭盆和玻璃被敲破的車窗，左邊，是這位涉貪警員的大頭照，和那個苦命妻子的照片。

照片中，妻子的長相頗福泰，圓臉高額，長髮堆在肩上，微笑著露出一排白牙。

她把這幾張報紙拆了下來，折到皮包裡，包括阿勇桌上幾則遊民撿死豬的新聞，準備要去電腦前用警察的名字搜尋其他資料時，手機響起，是梅子打來的，在醫院，情況很危險，她身上一毛錢都沒有，拜託她來。

阿英端詳著腳邊的阿勇，想著流浪漢就是流浪漢，就像牛牽到北京還是牛，他媽的真的也只有這種浪跡天涯的人也能這樣隨遇而安。

處處不是家，處處都是家。

趕到醫院的時候，她已經認不得大象了，大象臉更黑，腫得像河馬，左右兩邊都是管子，手臂、手掌全部瘀青，醫師說肝硬化引起腎臟炎，現在已經變敗血症了，必須施打更高劑量的抗生素，可是這人太胖，長期營養不良體質太虛了，血管不好找，要改由脖子的頸靜脈注射，開個洞而已，不算手術，讓藥劑更快進入身體，梅子癱在旁邊，剛剛簽過病危通知書了，眼淚還流個不停。

阿英回到家已經是晚上八點，在外面混了一天，前晚還露宿公園，一進門整個鬆懈下來，才想把自己丟到床上先睡一覺再去接兒子時，丈夫竟然出現在房門，她嚇了一大跳，坐直起來罵他，「裝神弄鬼，在家幹麻不開燈走路幹麻這樣靜悄悄，要嚇死人啊！」

丈夫卻還是那種喜怒不形於色的死人臉，他瞪著她，好像她犯了什麼滔天大錯，阿英心頭一緊，眼神立刻移開，丈夫把手裡的牛皮紙袋對著她扔了過去，剛好打中她肚子，緊接著一連串叫人錯愕污辱人的字眼打了過來，阿英好像被賞了好幾個脆辣耳光，一時還反應不過來，男人一轉身開了鐵門，又重甩上門。